

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A股股票（股票简称：东北电气，股票代码：000585）已于2016年12月21日起连续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2月21日刊登的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78）。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正在全力推进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各项相关工作，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案仍然在论证和完善过程中。因包括第三方在内的投资人参与谈判，为争取最佳融资效果，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将包括第三方投资人或仅向第三方投资人定向增发。目前，公司正与其他投资者继续沟通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公司将尽快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及时提交董事会审议，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根据相关规定，本公司股票自2016年12月28日（星期三）起继续停牌，并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首次停牌之日起（含停牌当日）10个交易日内公告并申请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

刊登的公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七日